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2,628,552.95		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27,498.03		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09,630.24		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8,975.41		−8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3.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减少0.3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6,940,762.73		107.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9		增加2.7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36,759,702.61	2,791,579,232.66	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57,977,934.77	2,282,117,739.23	3.3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922.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39,47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6,435.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6,09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17,867.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6	主要系公司一方面收到票据未到期,另一方面订单增加导致采购量增加。
研发投入合计	107.87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导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200,000	28.5	34,200,000	0	无	0
李晓雨	境内自然人	24,984,000	20.82	24,984,000	0	无	0
郭克云	境内自然人	23,738,201	19.78	0	0	无	0
青岛多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000	3.75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2,454,940	2.05	0	0	无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804,344	1.5	0	0	无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573,987	1.31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243,874	1.04	0	0	无	0
江志俊	境内自然人	1,233,852	1.03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007,680	0.84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郭克云	23,738,201	人民币普通股	23,738,201
青岛多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2,454,940	人民币普通股	2,454,94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1,804,344	人民币普通股	1,804,34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73,987	人民币普通股	1,573,98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243,874	人民币普通股	1,243,874
江志俊	1,233,852	人民币普通股	1,233,85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7,68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68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748,988	人民币普通股	748,9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7,872	人民币普通股	737,8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095,059.40	87,669,49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745,838.94	502,977,5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020,307.12	173,297,331.81
应收账款	482,185,132.55	442,479,039.68
应收款项融资	55,128,346.82	42,631,972.66
预付款项	64,844,437.66	67,256,703.41
其他应收款	2,125,332.93	2,647,690.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5,489,862.60	139,013,496.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179,149.01	201,812,993.12
流动资产合计	1,477,813,467.03	1,659,786,259.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6,257,418.46	397,150,773.61
在建工程	35,308,673.56	16,062,756.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007,516.78	53,296,712.56
无形资产	68,895,249.40	69,471,514.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27,449.60	28,066,71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6,849,927.78	567,744,49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8,946,235.58	1,131,792,973.08
资产总计	2,936,759,702.61	2,791,579,23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440,713.24	99,709,219.04
应付账款	145,761,698.30	129,127,183.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237,491.92	24,966,101.01
应付职工薪酬	28,678,741.92	25,174,138.21
应交税费	24,455,081.83	23,225,782.02
其他应付款	8,584,339.47	11,350,75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3,395.30	8,010,617.34
其他流动负债	89,259,256.26	72,639,141.18
流动负债合计	455,520,718.24	394,202,937.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829,273.63	43,603,717.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830,439.67	56,913,45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01,336.30	14,741,38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261,049.60	115,258,555.58
负债合计	578,781,767.84	509,461,493.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3,477,422.71	1,403,477,42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2,697.51	
盈余公积	91,205,004.10	91,205,004.10
未分配利润	743,062,810.45	667,435,31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7,977,934.77	2,282,117,73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36,759,702.61	2,791,579,232.66

公司负责人:李晓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东方

利润表

2024年1一3月

编制单位: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442,628,552.95	384,619,630.37
减:营业成本	308,738,350.75	272,867,063.71
税金及附加	2,361,289.38	2,670,470.82
销售费用	9,974,037.71	8,982,541.34
管理费用	10,926,861.16	7,740,562.23
研发费用	26,940,762.73	12,960,644.08
财务费用	−756,002.78	3,119,420.99
其中:利息费用	547,967.80	318,732.31
利息收入	259,601.20	426,484.77
加:其他收益	2,500,922.85	639,30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73,902.38	6,141,427.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695.30	4,472,263.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6,382.01	−2,066,54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63,972.04	−798,954.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24.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666,029.88	84,748,354.83
加:营业外收入	837,923.97	645,179.69
减:营业外支出	1,304,359.56	1,895,117.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199,594.29	83,498,416.75
减:所得税费用	9,572,096.26	10,042,864.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27,498.03	73,455,551.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27,498.03	73,455,551.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627,498.03	73,455,551.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1

公司负责人:李晓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东方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一3月

编制单位: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8,487,993.71	316,050,28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5,047.42	5,886,96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943,041.13	321,937,25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897,504.20	151,086,613.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50,195.50	36,776,87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61,451.57	22,926,08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4,914.45	16,678,38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494,065.72	227,467,95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8,975.41	94,469,30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5,000,000.00	4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90,077.26	5,587,38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924.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190,077.26	415,669,31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63,776.51	3,695,18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5,000,000.00	5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663,776.51	533,695,18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3,699.25	−118,025,86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187.39	1,034,78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187.39	1,034,78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187.39	−1,034,780.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3,910.71	−4,538,17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7,000.52	−29,129,52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71,764.21	86,267,312.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14,763.69	57,137,788.60

公司负责人:李晓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东方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晓雨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议案》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江志滨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此次职务调整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核心竞争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11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综合考虑公司研发项目的管理和执行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调整:原核心技术人员江志滨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公司一直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已建立完整的研发管理体系和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体系。本次调整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专利权属完整性,亦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优势、业务及产品创新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研发项目战略布局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工作重心侧重和岗位变化,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调整,原核心技术人员江志滨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江志滨已与公司办理完成相关工作的交接,其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江志滨先生对公司核心技术推动和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江志滨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海洋大学硕士学历。2003年至2008年,任青岛云路电气有限公司工程部科长;2008年至2015年,任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5年至今,任本公司电力电子技术工程师,主要负责磁性粉末的研究和开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江志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和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江志滨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江志滨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商业机密和技术秘密的保密权利与义务等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现江志滨先生存在违反上述协议相关条款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结构完善,研发团队经验丰富,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59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比例为26.5%。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后,原核心技术人员仍正常履行工作职责,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技术研发、项目进度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李晓雨、庞靖、李庆华、江志滨
本次变动后	李晓雨、庞靖、李庆华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工作内容调整已完成,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及产品的持续研发与创新,始终将技术和研发视作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构建坚实的人才梯队,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现有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江志滨先生已与公司办理完成相关工作的交接,其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江志滨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力义务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江志滨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公司技术研发工作,相关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公司所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江志滨先生与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的纠纷,此次职务调整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江志滨先生的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核心竞争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53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经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友钴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或"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3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11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1人合同到期因公司原因不再续约而离职,35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1人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6人因退休而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28.72元/股的价格对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36,600股进行回购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人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4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4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1人合同到期因公司原因不再续约而离职,21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40.98元/股的价格对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2,223股进行回购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44.24元/股的价格对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912股进行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或"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人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19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26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82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1人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4人因退休而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32.15元/股的价格对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280,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激励对象陈晨持有的3,00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3,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因此拟注销股份数量为277,600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或"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2人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3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20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35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1人因执行职务外的其他原因身故,公司董事会同意以31.41元/股的价格对2022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280,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激励对象陈晨持有的3,00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3,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因此拟注销股份数量为277,600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或"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2人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6人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37人因公司原因提出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39人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25.38元/股的价格对2023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504,300股进行回购注销。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实施激励计划以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环境和新能源锂电行业外部经营环境等发生了显著变化,公司价位出现大幅波动,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原计划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与2021年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配套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将一并终止。

公司终止2021年激励计划后,涉及的77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104,828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56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978,612股,回购价格为28.72元/股;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涉及18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019,564股,回购价格为40.98元/股;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涉及2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06,652股,回购价格为44.24元/股。

公司终止2022年激励计划后,涉及的1,318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其中两人同时获授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030,52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96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5,412,120股,回购价格为32.15元/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35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618,400股,回购价格为31.41元/股。

综上,鉴于本次离职人员回购注销涉及的242名激励对象(41人同时持有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人同时持有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一次授予及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人同时持有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二次授予及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2人同时持有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2人同时持有2022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6人同时持有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9人同时持有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第一次授予、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离职,本次终止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涉及的2021年激励计划779名激励对象和2022年激励计划1,3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对上述相关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2,873,923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2,873,923	12,873,923	2024年5月7日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1年激励计划

1、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4月30日至2021年5月9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及相关部门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华友钴业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4、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华友钴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6月17日为首次授予日,向736名激励对象授予698.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7.89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9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288名激励对象授予164.3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3.84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12月29日为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日,向42名激励对象授予19.1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8.0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